

CHANGCHUN NORMAL UNIVERSITY



# 長春師範大學

Changchun Normal University

2020年

人學須知

2020NIAN RUXUE XUZH

目  
录

“长春师范大学官微”简介 01

长春师范大学  
2020级新生入学相关事宜 02-03

长春师范大学  
2020级新生班辅导员联系表 04

长春师范大学  
2020级新生家校联合教育信息表  
(学生及家长信息表) 05

长春师范大学  
2020级新生缴费须知 07

长春师范大学  
2020级新生收费标准一览表 08

长春师范大学  
校园卡使用说明 09

长春师范大学  
校园网使用说明 10

大学新生应征入伍 11-12

长春师范大学  
国际教师教育学院欢迎您 13



## “长春师范大学官微”简介

亲爱的 2020 级新同学及家长朋友们，很高兴您成为长春师范大学的一分子。欢迎您关注“长春师范大学官微”，这是认知这所大学的最好打开方式。

长春师范大学官方微信公众平台于 2015 年 4 月注册上线，由党委宣传部主管，新媒体协会主责运营。

官微以为广大师生提供权威、即时资讯和为师生提供便捷服务为宗旨，积极传递正能量。五年来，我校官微逐步发展壮大，共吸引了 4 万多名师生和家长的密切关注。精心打造的 20 余个精品栏目，实现了对国家、社会、学校信息的同步传播，发挥了思想教育、文化宣传、管理服务、展示形象的作用，已成为我校宣传思想文化建设的重要窗口，赢得了广大师生的喜爱和信赖。

“长春师范大学官微”将成为您的大学乃至一生的成长伴侣！欢迎您扫描二维码或微信公众号搜索“ccsfdxgw”关注她，与官微君一道分享成长、共同进步！



长春师范大学官微二维码



长春师范大学  
CHANGCHUN NORMAL UNIVERSITY

## 长春师范大学 2020 级新生入学相关事宜

### 一、报到相关事宜

1. 新生接到录取通知书后，**请按录取通知书规定日期及地点按时报到**，未经招生办许可逾期七日不报到者，将被取消新生的入学资格。

2. 报到时须交验录取通知书、二代居民身份证（无二代身份证的新生请立即补办），核对无误后录取通知书由本人自行保存。

3. 新生赴校路费自理，持录取通知书可购买半价火车票。

4. 我校 2020 级新生从 9 月 3 日开始通过微信进行自助缴费，具体步骤请详细阅读《长春师范大学 2020 级新生缴费须知》。

5. 根据疫情防控实际，在报到前 14 天以内新生所在地区疫情风险等级上升为中高风险的，需凭七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来校报到。

**6. 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新生务必按规定时间报到，学校不接受提前报到。**

### 二、户口迁移相关事宜

新生入学可自愿选择将户口迁入学校集体户口。户口必须在入学当年迁入并落户，跨年公安机关不予办理落户手续。

1. 吉林省外生源：《户口迁移证》必须打印，姓名及身份证号码必须与新生录取通知书上的姓名相一致，《户口迁移证》上各栏信息不能空白，各类用章必须清晰。

2. 吉林省内生源：持家庭户口本原件办理户口迁入手续。

3. 长春市考生（包括双阳区、九台区）一律不办理户口迁入手续。

4. 新生报到后，即可到老图书馆 108 室办理落户手续：落户时必须持本人录取通知书、一张一寸近期照片、二代身份证以及《户口迁移证》或家庭户口本原件。若二代身份证丢失，到迁出地开具“市外迁出户口注销证明”。

5. 动画（动漫设计与制作）专业新生户口迁入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新立城派出所。

6. 除动画（动漫设计与制作）专业外的新生户口迁入地址：长春市二道区金钱堡派出所。

### 三、档案转接相关事宜

新生凭本人录取通知书和考生所在地招生管理部门要求的材料、证件到考生所在地招生管理部门领取考生档案及办理党团关系转出，入学后，由各学院统一收集交至档案馆，不接受以个人名义邮寄考生档案至我校。如生源省统一邮寄其考生档案，则遵循生源省要求。

### 四、奖助学及医疗保险相关事宜

我校资助工作以“全面服务学生”为理念，以“满足学生发展需求”为目标，以“精准资助和资助育人”为抓手，按照《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要求，全面落实资助政策，建立了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包括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师范生免费教育、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基层就业学费补偿助学贷款代偿、新生入学资助项目、勤工助学、学费减免等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

我校从事业收入中足额提取经费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现已搭建奖、助、贷、补、勤、减六位一体的资助体系。并不断提高资助精准度、优化资助标准和资助项目，推出资助“助航计划”，创建爱心驿站，全方位提升资助育人和服务水平；学校还积极开展以“诚信教育月”、“爱心百日行”为主题的教育实践活动，引领和鼓励受助大学生参加志愿服务和公益活动，在全力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的同时，促进受助学生成长成才。

目前，学校设有国家奖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

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吉林省政府奖学金、校内奖学金、勤工助学、困难补助等多种方式的混合资助体系。

1. 国家奖学金。用于奖励高校在校生中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本专科学生中特别优秀的学生，每生每年 8000 元。

2. 国家励志奖学金。用于奖励高校在校生中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本专科学生中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面约为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学生总数的 3%，每生每年 5000 元。同一学年内，国家励志奖学金和国家奖学金不能同时获得。

3. 国家助学金。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本专科学生，资助面约为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学生总数的 20%，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3300 元。

4. 国家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是由政府主导，金融机构向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的不需要担保或抵押的信用助学贷款，帮助解决在校期间的学费和住宿费用，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生每学年贷款金额原则上不超过 8000 元，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20 年。贷款学生在校期间不付利息，由财政 100% 贴息，自取得毕业证书当年的 9 月 21 日（含 21 日）后全额负担利息，并按约定偿还本金。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可通过户籍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机构提出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有的地区直接到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入学时应将贷款回执单交学生工作处学生资助中心（学工楼 216 室）。

5. 吉林省政府奖学金。由吉林省政府出资设立，用于奖励高校在校生中二年级以上（含二年级）本专科学生中品学兼优的学生，每生每年 4000 元。

6. 勤工助学。学校设有勤工助学岗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考虑。学生参加勤工助学原则上每周一般不超过 8 小时，每月一般不超过 40 小时。

7. 校内资助。学校利用从事业收入中提取的资助资金以及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捐助资金

等，设立校内奖、助学金、困难补助等资助项目。

8. 医疗保险。学校提倡新生入学时参加社会医疗保险，学校每年按照长春市社会医疗保险管理局文件要求下发通知，学生到校后持相关证件可办理大学生城镇居民医疗保险。

## 五、接站及乘坐交通工具相关事宜

在新生报到日有专车在长春火车站接站（因长春火车站施工，接站地点暂不确定，待接站地点确定后在新生 QQ 群里做具体通知），分别发往长春师范大学主校区和乐群校区。

如若选择乘坐公交车前往，到主校区可选择在长春火车站南出口东行 500 米左右乘坐 114/116 路，到达长春师范大学站。到乐群校区可选择在长春火车站南出口东行 500 米左右乘坐 115/361/361B 路，到乐群街站下车后步行 50 米到达；也可选择在长春站北广场地下乘坐地铁 1 号线到解放大路站，在解放大路站换乘地铁 2 号线至东环城路站下车后步行 400 米到达。

如若选择乘坐出租车前往：长春火车站北广场出站口到我校主校区里程约为 6 公里、长春火车站南出口到我校主校区里程约为 8 公里。长春火车站北广场出站口到我校乐群校区里程约 10 公里、长春火车站南出口到我校乐群校区里程约 9 公里。

## 六、自带床上用品相关事宜

新生的被褥等床上用品由学生自带，我校依据《国家质检总局教育部关于加强高校学生床上用品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规定，禁止“黑心棉”进入公寓，请广大新生为了自身卫生安全，严格把关所携带床上用品的质量。

## 七、其它

学校将以学院为单位，在迎新期间召开新生家长见面会。同时为了更好的实现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的合力，请家长认真填写家校联合教育信息表，报到当天将信息表交给新生所在学院辅导员。

## 长春师范大学2020级新生班辅导员联系表

### 长春师范大学2020级新生班辅导员联系表

学院	辅导员	办公电话	新生QQ群号
美术学院	刘莹	0431-86168604	765804947
国际交流学院	程远	0431-86168741	596941474
音乐学院	杜坤芳	0431-86168142	996478431
物理学院	安永辉	0431-86168981	297515256
外国语学院	李宁	0431-86168860	819040210
体育学院	刘一雷	0431-86168071	1090490915
生命科学学院	赵博	0431-86168341	55329542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	白璐	0431-86168810	799836538（本科群） 1038716156（专科群）
传媒学院	刘庚	0431-86168563	1048443907
国际教师教育学院	姜柳	0431-86168844	792747118
教育学院	刘聪、徐晓阳、宗子崴	0431-86168715	956995715
化学学院	丛大利	0431-86168228	940896240
工程学院	陈宝江	0431-86168417	895857137
政法学院	韩哲	0431-86168268	1007670644
文学院	吴宜	0431-86168057	1091731015
数学学院	宗国仕	0431-86168744	951118449

### 长春师范大学乐群校区2020级新生班辅导员联系表

学院	辅导员	办公电话	新生QQ群号
（专科）英语教育（普招）	董信泽	0431-84785600	1064773229
（专科）应用俄语（普招）			
（专科）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普招）			
（专科）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3+2）			
（专科）药品生物技术（普招）			
历史文化学院	佟玲	0431-86168053	0431-523691429
经济管理学院	张延鹏	0431-86168331	0431-1095436375
地理科学学院	杨利垚	0431-86168262	0431-940647763
马克思主义学院	宋俊霖	0431-86168494	0431-721533679

### 长春师范大学动漫实训基地2020级新生班辅导员联系表

学院	辅导员	办公电话	新生QQ群号
动漫实训基地	牛余宝	0431-84614333	1045600059

备注：如有相关事宜咨询，请加入相应的新生QQ群，办公电话请于9月7日以后拨打。

## 长春师范大学 2020 级新生家校联合教育信息表 ( 学生及家长信息表 )

学生本人	学生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生户籍所在地		政治面貌		专业	
	学生家庭住址		宗教信仰		特长	
学生父亲	姓名		粘贴父亲身份证复印件处， 请在身份证复印件上写明“与 学校沟通专用”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民族					
	工作单位、职务					
	宗教信仰					
	手机号码					
	微信号					
	QQ号					
学生母亲	姓名		粘贴母亲身份证复印件处， 请在身份证复印件上写明“与 学校沟通专用”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民族					
	工作单位、职务					
	宗教信仰					
	手机号码					
	微信号					
	QQ号					

此表认真填好按虚线撕下留存



## 长春师范大学 2020 级新生缴费须知

亲爱的 2020 级新同学：

祝贺您被我校录取为 2020 级新生，热忱欢迎您来我校学习！

我校 2020 级新生从 9 月 3 日开始通过微信进行自助缴费。打开手机微信，在添加公众号中，搜索“长师在线”或扫描二维码，即可关注“长师在线”公众号。具体缴费操作方法可在“长师在线”公众号中的“缴费流程”栏目查阅。

申请助学贷款的同学需在缴费平台上传相关贷款证明，审核通过后在微信缴费平台上缴纳贷款差额。



如有问题可拨打长春师范大学计划财务处电话 0431-86168039。



## 长春师范大学 2020 级新生收费标准一览表

层次	专业	学费标准 (元/学年)	体检费 (元/人)	住宿费 (元/人)	合计 (元/人)
本科	社会工作、车辆工程、行政管理、图书馆学、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历史学、物理学、应用物理学、化学、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思想政治教育、教育学、教育技术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文物与博物馆学、智能制造工程	¥3500	¥55	¥600	¥4155
	科学教育、人文教育、地理科学、生物科学、生物技术、环境科学、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数学与应用数学、地理信息科学、应用心理学	¥3850	¥55	¥600	¥4505
	法学、经济与金融	¥4200	¥55	¥600	¥4855
	体育教育	¥4620	¥55	¥600	¥527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4840	¥55	¥600	¥5495
	英语、俄语、法语、西班牙语、日语、朝鲜语、德语、阿拉伯语	¥5060	¥55	¥600	¥5715
	美术学、绘画、环境设计、书法学	¥5940	¥55	¥600	¥6595
	数字媒体艺术	¥5400	¥55	¥600	¥6055
	广告学、音乐学、舞蹈学、戏剧影视文学、播音与主持艺术、广播电视编导	¥6820	¥55	¥600	¥7475
	会计学	¥7000	¥55	¥600	¥7655
	人工智能	¥8500	¥55	¥600	¥9155
	运动训练	¥9000	¥55	¥600	¥9655
	表演	¥12000	¥55	¥600	¥1265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中外合作办学)、旅游管理(中外合作办学)	¥20000	¥55	¥600	¥20655
	音乐学(中外合作办学)、视觉传达设计(中外合作办学)	¥25000	¥55	¥600	¥25655
	学前教育(中外合作办学)	¥23000	¥55	¥600	¥23655
	动画(动漫设计与制作)	¥12000	¥55	¥600	¥12655
专科	学前教育、工程测量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300	¥55	¥600	¥3955
	酒店管理	¥3500	¥55	¥600	¥4155
	语文教育、药品生物技术	¥3630	¥55	¥600	¥4285
	电子商务、计算机应用技术、数字媒体应用技术	¥4510	¥55	¥600	¥5165
	应用俄语、英语教育	¥4730	¥55	¥600	¥5385

备注：1.入学确定寝室后，四人间寝室费需补交600元；2.新生入学统一安排体检，体检费标准为55元/人。

## 长春师范大学校园卡使用说明

亲爱的 2020 级新同学：

您好！

欢迎使用长春师范大学校园卡，此卡将成为您在长春师范大学学习和生活期间必不可少的工具。长春师范大学校园卡是集身份识别和消费功能于一体的智能芯片卡，具有考勤、门禁、食堂餐饮消费、图书借阅、电子阅览室上机、医疗消费、校园网络缴费等功能。

### 一、校园卡的领取

广大新同学入校报到，请直接到所在学院领取。如发现校园卡卡面信息有误或未领到校园卡，可持本人二代身份证及录取通知书，到网络中心办理申领，使用范围为校本部和乐群校区。

### 二、使用方法

1. 新生可扫描校园卡下方二维码，并按操作说明安装“学付宝”手机 APP 客户端。
2. 登陆办法  
新生登陆账号（学工号）为身份证后 10 位，密码为身份证号后 6 位。

**注：**身份证号码带 X，登陆账号为不计 X 的后 10 位，密码为不计 X 的后 6 位，**首次登陆后请及时修改密码。**

例：身份证号码为 22010419980111111X，学工号为 980111111，密码为 111111。

### 三、充值方法

校园卡无现金充值功能，该卡已与学校发放的交通银行借记卡绑定，可自行充值（单次充值上限为 200 元）。

1. 成功登陆学付宝后，请立即修改密码，修改成功再进行转账充值。
2. 未安装学付宝的同学，可在校园卡自助圈存机进行转账充值。校园卡自助圈存机安放地点：校本部（一食堂 1 楼、弘毅堂 1 楼），乐群校区（学生食堂 2 楼半）。
3. 如转账提示“未绑定银行卡”或更换银行卡，请在校园卡自助圈存机上进行银行卡绑定或更改操作。

联系电话：0431-86168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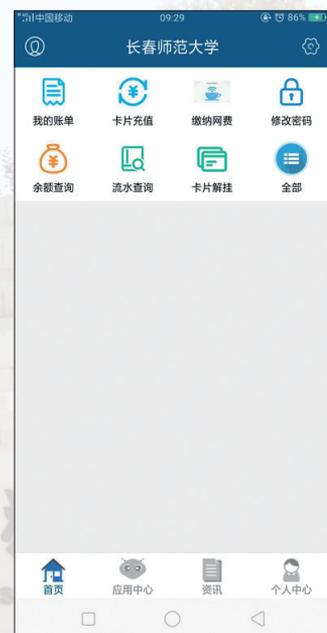
办公地点：理科实验楼 101 室



（扫描二维码，在弹出界面点击右上角按钮，在浏览器中打开下载并安装）



学付宝登陆界面



登陆成功后的操作界面

## 长春师范大学校园网使用说明

亲爱的同学：

您好！

欢迎您成为长春师范大学校园网用户，网络中心竭诚为您服务。校园网络资源使用采取“先付费，后使用”的方式进行缴费。

### 一、学生使用校园网络资源范围

1. 学生可使用校园网络区域为校本部的学生第一公寓、第二公寓、第三公寓、第六公寓（**仅使用校园网络宽带学生用户**）、第七公寓1层、第八公寓、第九公寓、第十公寓、第十一公寓、第十二公寓、第十三公寓。

2. 其他公寓无校园网络覆盖，不得使用校园卡“学付宝”系统进行网费缴存。

### 二、校园网费标准及缴费方法

1. 校园网资费标准为：连续使用30日按20元标准收取，20日内按1元/日标准收取，单次缴费最多20元。

2. 登录学付宝后，在“首页”中点击“缴纳网费”进行充值。

3. 网费充值缴存成功后，系统立即扣除缴存费用，缴存费用自动转为校园网账号的连续使用天数，

有效期从充值当日开始计算，中途不能停机，网费充值缴存成功后不能退费。

4. 如需保障校园网账号使用的连续性，可在上网账号有效期内进行充值缴费，账号有效期将根据充值金额依次顺延。

5. 学生校园网账号在有效期内无流量限制。

### 三、校园网登录方式

1. 新生的校园网账号为身份证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的后6位（X均需大写），已经预先初始化好。

2. 对于有线网络，电脑与墙壁网络信息点通过网线先进行物理连接，对于无线网络覆盖的区域第三公寓、第七公寓1层、第八公寓，手机或电脑先连接密码为“changchunshifan”的“CCSFU-WIFI”信号，随后在浏览器地址栏中输入10.0.2.27，打开登录界面，输入账号及密码，点击“登录”按钮，连接成功后即可访问互联网。

3. 为避免账号泄露被他人使用，请及时通过网络中心主页中的校园网自助服务系统更改个人上网密码。

联系电话：0431-86168112

办公地点：理科实验楼101室



# 大学新生应征入伍

亲爱的同学：

首先，祝贺你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即将成为一名大学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光荣义务”。部队是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大学校，是砥砺品格、增强意志的好课堂，是施展才华、成就事业的大舞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迫切需要一大批有责任、敢担当的有志青年携笔从戎、报效祖国。为鼓励大学生应征入伍，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优惠政策，现寄上，供参考。

1. 应征地：大学新生应当在户籍所在地参加应征；高校应届毕业生和在校生可在学校所在地参加应征，也可在入学前户籍所在地参加应征。

2. 保留入学资格：大学新生入伍，高校为你保留入学资格，退伍后 2 年内可入学。

3. 国家资助学费：大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复学或入学，国家实行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学费减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以及学费减免的标准，本专科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研究生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12000 元。同时，义务兵可获得地方政府给予的家庭优待金。

4. 升学优惠：

(1) 在部队荣立二等功及以上，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2) 在完成本科学业后 3 年内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3) 国家设立“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每年专门面向退役大学生士兵招生。自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起，计划由目前的每年 5000 人扩大到 8000 人，并重点向“双一流”建设高校倾斜。

(4) 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退役后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的前提下，可免试入读普通本科，或根据意愿入读成人本科，自 2022 年专升本招生起执行。

(5) 经学校同意，退役入学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6) 退役复学后免修军事技能训练，可直接获得学分。



## 应征入伍条件

### 160cm 以上

男性普通高等学校新生为18至22周岁(1998年1月1日至2002年12月31日出生)



### 158cm 以上

女性普通高等学校新生为18至22周岁(1998年1月1日至2002年12月31日出生)



### 标准体重 kg= 身高 cm—110

男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3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

女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2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

### 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6，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5

屈光不正经准分子激光手术后半年以上，无并发症，任何一眼裸眼视力达到4.8，眼底检查正常，除潜水员、潜艇人员、空降兵外合格。

注：以上条件如有调整，以“全国征兵网”(www.gfbzb.gov.cn)和当地兵役机关公布信息为准。

## 应征入伍流程



### 网上报名

符合当年征兵基本条件的高校新生在8月15日前(男兵：4月1日-8月15日；女兵：6月26日-8月15日)，可登录“全国征兵网”(www.gfbzb.gov.cn)进行报名。

在8月15日以后收到录取通知书的，应由县、乡兵役机关将其网上报名的学历“高中应届毕业生”更改为“高校新生”。

男女生报名时间、流程略有不同，具体请登录“全国征兵网”了解。

## 国家资助办法

国家对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的高校学生，在入伍时对其在校期间缴纳的学费实行一次性补偿或获得的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代偿，退役后复学或入学的，实行学费减免。

### 学费减免申请流程：

(1) 退役后自愿回校复学或入学的学生，到高校报到后向高校一次性提出学费减免申请，填报《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II》并提交退役证书复印件。

(2) 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收到申请材料后，及时对学生申请资格进行审核。符合条件的，及时办理学费减免手续。

### 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流程：

(1) 应征报名的高校学生登录“全国征兵网”，填写打印《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I》(以下简称“申请表I”，一式两份)并提交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校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学生，需同时提供《国家助学贷款借款合同》复印件和本人签字的一次性偿还贷款计划书。

(2) 高校相关部门对《申请表I》中学生的资助资格、标准、金额等相关信息审核无误后，在《申请表I》上加盖公章，一份留存，一份返还学生。

(3) 学生在征兵报名时将《申请表I》交至入伍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以下简称县级征兵办)。学生被批准入伍后，县级征兵办对《申请表I》加盖公章并返还学生。

(4) 学生将《申请表I》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寄送至原就读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

(5) 高校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在收到学生寄送的《申请表I》原件和《入伍通知书》复印件后，对各项内容进行复核，符合条件的，及时向学生进行学费补偿或国家助学贷款代偿。

## 保留入学资格及退役后入学流程



高校新生在“全国征兵网”登记报名时，填写打印《应征入伍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以下简称“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一式两份)，或到入伍地县级征兵办领取并填写《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



县级征兵办将《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加盖县级征兵办公章后，连同相关材料寄送到高校招生部门。



高校审核录取资格，办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出具《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审核加盖学校公章后，连同《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寄送至县级征兵办。



县级征兵办留存备案《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将《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送交入伍高校新生。



入伍高校新生在退役后2年内，持《保留入学资格通知书》和高校录取通知书，到录取高校办理入学手续。

注：具体有关保留入学资格相关政策可咨询县级征兵办。

# 携笔从戎筑长城 强军兴国担大任

教育部高校学生司  
国防部征兵办公室

## 长春师范大学国际教师教育学院欢迎您



教学能力。

严格双语教师资格认定考核。依据双语教师专业标准，结合我院双语师资培养过程，形成双语教师资格认定考核办法，同时将考核贯穿到整个双语师资培养过程，考核合格的学生方可获得我校颁发双语教师资格证书。通过双语教师资格认定体系下全程化的考核与评价，促进学生自主学习，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创建实习+就业一体化平台助力高质量就业。牵头成立长春师范大学国际教育董事会，主导成立中国英汉双语教师网络联盟，主导成立中国国际教育协同创新中心，

采用大学-中小学联合培养模式，与100多家用人单位共同打造精英化、个性化、订单式、实践型、创新型人才。实习-就业联动机制提升了学生的学业水平和就业质量，实习生、毕业生人数和用人单位提供的岗位需求比例基本为1:3，四五家用人单位同时争抢一名学生的情况经常性地出现在每年的英汉双语师资实习就业双选会现场。

### 一、学院简介

国际教师教育学院前身为成立于2002年的双语教学培训中心，2010年更名为双语教育研究院，2015年正式建院并更名为国际教师教育学院。18年来一直致力于培养能熟练运用英语讲授基础教育阶段学科课程以及IGCSE、A-level、AP、IB等国际课程的国际化、专业化、实践型、创新型双语师资。

学院现有数学与应用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地理科学、学前教育、小学教育7个本科专业，现有学生637名。现有教师30人，其中15%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85%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超过30%的教师具有海外留学或访学经历。

### 二、办学特色

首创“语言（英语）+内容（学科专业）+实践+文化”融合互动的培养模式，创建了几乎覆盖中小学和国际学校所有科目和课程的多学科双语师资培养体系。

强化学生英语语言能力培养。结合双语师资培养特色，改革大学英语课程，开发了针对双语教师培养的EOP(English for Occupational purposes)系列课程。

构建特色课程体系培养卓越教师。根据双语教师学历结构的特殊要求，系统设计开发了学科基础系列课程、学科英语系列课程、学科教学系列课程和综合素质提升系列课程，与一线国际学校联合打造的高质量的教育实训、教育实习等实践系列课程、极具特色的第二课堂育人体系，全方位提升师范生的双语教育

### 三、招生选拔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5部门关于印发〈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18-2022年）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2.0的意见》等文件的精神，学校决定面向部分2020级本科新生选拔一批乐教适教的优秀学生进入国际教师教育学院“卓越国际教师班”，按国际英汉双语师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培养，毕业发放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 四、了解国际教师教育学院的途径

1. 长春师范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zhaosheng.ccsfu.edu.cn/>，见学院简介、专业介绍、热点关注中有关国际教师教育学院的内容
2. 长春师范大学国际教师教育学院网站：<http://shuangyu.ccsfu.edu.cn>
3. 长春师范大学国际教师教育学院公众号：长师国际教师教育学院
4. 咨询电话：0431-86168553



长春师范大学  
CHANGCHUN NORMAL UNIVERSITY

## ▪ 长春师范大学欢迎您!

- 招生咨询电话：0431-86168222
- 学校地址：吉林省长春市长吉北路677号
- 学校网址：<http://www.ccsfu.edu.cn>
- 招生信息网：<http://zhaosheng.ccsfu.edu.cn>
- 邮编：130032